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更加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现将具体内容披露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22年6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93.75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91.61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2.14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计提情况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还是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合并范围内组合以及以账龄分析组合，合并范围内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账龄	供应链服务业务 (%)	新能源及环保业务 (%)
1年以内 (含1年)	1.00	5.00
1-2年 (含2年)	5.00	8.00
2-3年 (含3年)	10.00	10.00
3-4年 (含4年)	30.00	30.00
4-5年 (含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标准，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61 万元。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系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组合	项目性质	注1
无风险组合		0%
合并范围内组合		0%

注 1：账龄分析组合系以账龄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账龄	供应链服务业务 (%)	新能源及环保业务 (%)
1年以内 (含1年)	1.00	5.00
1-2年 (含2年)	5.00	8.00
2-3年 (含3年)	10.00	10.00
3-4年 (含4年)	30.00	30.00
4-5年 (含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根据上述标准，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14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2022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93.75 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公允地反

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对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93.75 万元，我们认为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的有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审计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能够更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